

新聞稿

2009-08-10

中國人壽提供「莫拉克」受災戶四大保戶服務

主旨：中國人壽針對「莫拉克」颱風之受災保戶，為關懷受災保戶並協助重建家園，提供各項保戶服務措施，詳如說明。

內容：

一、災區範圍定義

- 依政府單位公告之災區範圍。
- 若有超出以上災區定義範圍，各區客戶服務中心依政府單位開立之受災證明予以判斷。

二、各項保戶服務措施：

1. 「快速理賠」措施

- A、身故件：保險事故一經確認，得不經受益人提出理賠申請，即主動優先處理給付相關事宜。有關理賠需檢附文件（保險金申請書、死亡診斷書或相驗屍體證明書、除戶戶籍謄本、受益人身分證明、保險單等）可後補。
- B、醫療件：由於實支實付型醫療險需檢據核付，故限日額型險種比照上述原則辦理，檢附文件可後補。

2. 保費緩收措施

- A、申請資格：續期保費應繳日期於 98/06/01 至 98/09/30 者，可透過業務員或客戶服務專線 0800-098889、0800-021200 提出申請，即可將保費緩收期限延長至應繳日起算六個月。
- B、申請期限：自即日起開放申請至 98/09/30 止。
- C、適用範圍：凡保單之收費地址為災區者均可提出申請。
- D、申請方式：
 - 凡屬災區保戶且符合申請資格者，(1)可致電客戶服務專線 0800-098889、0800-021200 提出保費緩收申請，不須提供申請文件。(2)可填寫「災區保費緩收申請書」(詳見官網)，並送至當地收費科受理。
 - 未符合上述資格，然確實為「莫拉克」颱風受災保戶者，可填寫「災區保費緩收申請書」，附上公家機關開立之受災證明(如：村里長證明)，送至當地收費科受理。
- E、已屆繳費期間之災區保戶，可開立 6 個月的支票免收延滯息，投資型商品則以支票兌現確認日之次一評價日為投資日；辦理緩收之投資型保單，於緩收期間不影響保單不停效保證。

F、在緩收期限前一個月，將寄發保險費催告通知單提醒保戶。

3. 保服優惠措施

A、免收申請補發保險單費用

- 申請期間：在 98 年 8 月 10 日至 99 年 2 月 10 日期間辦理之補發保險單。
- 申請文件：填寫契約變更申請書並註明『因“颱風”保單毀損申請補發保險單』。
- 申請方式：郵寄中國人壽各區客戶服務中心、親臨中國人壽各區客戶服務中心櫃台、由業務同仁或收費員轉送申請文件。

4. 團險便利措施：

- A、旅安險於本週內（08/14 前）可提出契變申請辦理取消或延長。
- B、團體險保戶暫停保費催告作業。

三、以關懷協助受災保戶為主，若受災戶申請上述服務略有超出作業規定，各區客戶服務中心依情況個案處理。

四、若有任何疑問，可向各區客服中心或客戶服務專線 0800-098889、0800-021200 洽詢。